

二十五別史

明
書

齊魯書社

目 錄

東山自叙	(1)
帝紀卷之一	帝紀總論
	(1)
	太祖高皇帝
	(2)
帝紀卷之二	惠宗帝
	(62)
帝紀卷之三	太宗文皇帝
	(81)
帝紀卷之四	仁宗昭皇帝
	(110)
帝紀卷之五	宣宗章皇帝
	(115)
帝紀卷之六	英宗睿皇帝
	(125)
帝紀卷之七	代宗景皇帝
	(139)
帝紀卷之八	英宗睿皇帝後紀
	(149)
帝紀卷之九	憲宗純皇帝
	(159)
帝紀卷之十	孝宗敬皇帝
	(186)
帝紀卷之十一	武宗毅皇帝
	(205)
帝紀卷之十二	世宗肅皇帝
	(241)
帝紀卷之十三	穆宗莊皇帝
	(314)
帝紀卷之十四	神宗顯皇帝
	(325)
帝紀卷之十五	光宗貞皇帝
	(364)
帝紀卷之十六	熹宗哲皇帝
	(368)

帝紀卷之十七	毅宗烈皇帝	(396)
附紀卷之十八	安宗簡皇帝	(435)
附紀卷之十九	魯王監國附紀	(452)
附紀卷之二十	唐主附紀	(469)
附紀卷之二十一	桂主附紀	(477)
附紀卷之二十二	韓主附紀	(488)
志卷之一	志叙	(490)
	天文志總論	(491)
	天文志	(492)
志卷之二	曆志總論	(517)
	曆志	(518)
志卷之三	五行志總論	(526)
	五行志	(527)
志卷之四	冠服志總論	(557)
	冠服志	(557)
志卷之五	藝文志總論	(562)
	藝文志	(563)
志卷之六	地理志總論	(589)
	地理志	(590)
志卷之七	禮志總論	(680)
	禮志	(682)
志卷之八	樂志總論	(751)
	樂志	(752)
志卷之九	土田志總論	(771)
	土田志	(772)

志卷之十	貢賦志總論	(776)
	貢賦志	(777)
志卷之十一	屯田志總論	(800)
	屯田志	(800)
志卷之十二	九邊志總論	(807)
	九邊志	(808)
志卷之十三	河渠志總論	(814)
	河渠志	(815)
志卷之十四	漕志總論	(829)
	漕志	(830)
志卷之十五	班爵志總論	(833)
	班爵志	(834)
志卷之十六	陵志總論	(860)
	陵志	(861)
志卷之十七	經筵志總論	(867)
	經筵志	(868)
志卷之十八	科舉志總論	(874)
	又論	(875)
	科舉志	(876)
	武科舉附	(902)
	科舉盛事	(905)
志卷之十九	直閣志總論	(916)
	直閣志	(917)
	銓部志附	(937)
志卷之二十	兵志總論	(939)

	兵志	(940)
志卷之二十一	刑法志總論	(952)
	刑法志	(953)
志卷之二十二	典牧志總論	(964)
	典牧志	(965)
志卷之二十三	茶法志總論	(970)
	茶法志	(971)
志卷之二十四	錦衣志總論	(973)
	錦衣志	(974)
志卷之二十五	宗藩志總論	(982)
	宗藩志	(984)
志卷之二十六	學校志總論	(987)
	學校志	(988)
志卷之二十七	職官志總論	(994)
	職官志	(994)
志卷之二十八	將作志總論	(1055)
	將作志	(1056)
志卷之二十九	鹽法志總論	(1065)
	鹽法志	(1066)
志卷之三十	錢法志總論	(1071)
	錢法志	(1072)
志卷之三十一	數志總論	(1076)
	數志	(1076)
志卷之三十二上	外志總論	(1078)
	外志	(1079)

列朝帝紀逸	(1079)
妃嬪逸附外戚	(1124)
諸王傳逸	(1127)
大事逸	(1129)
列朝屬葬封爵	(1144)
志卷之三十二中 諸臣傳逸	(1147)
列朝諸臣詩歌逸	(1161)
議論逸	(1181)
謠諷存	(1189)
志卷之三十二下 夢兆	(1194)
因果	(1206)
妖厲	(1214)
列傳卷之一 祖禰傳總論	(1219)
皇祖禰列傳	(1219)
德祖玄皇帝 懿祖恒皇帝 熙祖裕皇帝	
仁祖淳皇帝	(1219)
列傳卷之二 皇后傳總論	(1223)
皇后列傳	(1224)
馬皇后諸妃美人附	(1224)
馬皇后常皇后 呂太后	(1228)
徐皇后王貴妃 權賢妃 妙錦	(1229)
張皇后	(1231)
孫皇后胡廢后 郭嬪 吳太后	(1234)
錢皇后周太后	(1237)
汪皇后杭皇后	(1241)
王皇后吳廢后 紀太后 邵太后	(1242)
張皇后	(1247)

夏皇后	(1250)
陳皇后張廢后 方皇后杜太后	(1251)
李皇后 陳皇后李太后	(1256)
王皇后王太后 鄭貴妃 魏慎嬪	(1257)
郭皇后王皇后 劉太后 李莊妃 李選侍 趙選侍	(1264)
張皇后張裕妃 李成妃 胡貴妃 馮貴人	(1268)
周皇后田貴妃 魏、費二官人	(1270)
列傳卷之三 皇太子列傳總論	(1272)
皇太子列傳	(1273)
皇太子標	(1273)
皇太子文奎	(1275)
皇太子見濟	(1276)
皇太子祐極	(1279)
皇太子載堊 載壑	(1280)
皇太子翊銳	(1281)
皇太子慈甲 皇太子慈乙	(1282)
皇太子慈烺	(1282)
列傳卷之四 諸王列傳總論	(1287)
異姓諸王列傳	(1288)
揚王陳公	(1288)
徐王馬公	(1289)
同姓諸王列傳	(1290)
壽春王五一 南昌王興隆 盱眙王興盛	
臨淮王興祖	(1290)
太祖二十三王	(1291)
秦愍王懷隱王尚炳 惠王公錫 簡王誠泳 定王惟焯	
汧陽王誠洌 世子妃劉氏 渭南進封妃張氏 長史尚綱	(1291)

晉恭王綱 愍王美圭 二妃孫氏、石氏 端王知烺 簡王新塋	
慶成王鍾鎰、奇源 西河王奇潮	(1293)
周定王橚子有燬 妃鞏氏 夫人祝氏	(1297)
楚昭王楨 愍王季垓 景王季淑 通城王盛濂 濂弟濂	
將軍華燦 徐學顏	(1302)
齊王搏	(1306)
潭王梓 趙王杞	(1308)
魯荒王檀王暉坦	(1309)
蜀獻王椿 靖王友垓, 妃黃氏 和王悅燹, 妃徐氏 定王友垓	
惠王申鑒 昭王賓瀚 成王讓栩	(1311)
湘獻王柏	(1313)
代簡王桂山 陰王俊柵 靈丘王遜 烱子若孫四世	
將軍成銀、成鏃	(1314)
肅莊王榘	(1316)
遼簡王植 恭王寵浸 莊王致格 妃毛氏 光澤王甲	(1317)
慶靖王櫟 愍王妃方氏 寅鐸	(1319)
寧獻王權	(1323)
岷莊王榎	(1332)
谷王穗	(1334)
韓憲王松 昭王旭樞 定王融燧 襄陵王冲秋 範址 旭樞	
.....	(1336)
濟簡王模	(1337)
安惠王楹	(1338)
唐定王經	(1338)
郢靖王棟 妃郭氏	(1340)
伊厲王櫟 定王諤 鐸 王訐淳	(1341)
靖江王守謙 父文正	(1343)

- 懿文皇太子四王…………… (1346)
虞懷王雄英 吳悼王允燾 衡愍王允燾
徐哀王允燾…………… (1346)
惠宗一王…………… (1347)
原懷王文圭…………… (1347)
太宗二王…………… (1348)
漢王高煦…………… (1348)
趙王高燧康王厚煜…………… (1352)
仁宗九王…………… (1355)
鄭靖王瞻埈王厚烷、世子戴埈 蘄獻王瞻垠
越靖王瞻墉…………… (1355)
襄憲王瞻墉…………… (1358)
荆憲王瞻垌端王厚炅 樊山王戴玘 鄖西王常湖…………… (1361)
淮靖王瞻塿 滕懷王瞻塿 梁莊王瞻圻
衛恭王瞻埏妃楊氏…………… (1363)
英宗七王…………… (1365)
德莊王見潏 許悼王見淳 秀懷王見澍 崇簡王見澤
忻穆王見治 吉簡王見浚…………… (1365)
徽莊王見沛滋陽王及興化妃龐氏 忠信妃鄧氏…………… (1367)
憲宗十王…………… (1369)
興獻王祐檠…………… (1369)
岐惠王祐棣 益端王祐檣 衡恭王祐樞 雍靖王祐檣
壽定王祐檣 汝安王祐曄 涇簡王祐樞
榮莊王祐樞 申懿王祐楷…………… (1381)
孝宗一王…………… (1384)
蔚悼王厚煒…………… (1384)
興王一僭王…………… (1384)

明書帝紀卷之一

帝紀總論

明興不階尺土，等漢之高祖，顧祓除之義，尤為卓絕。論者謂超越前代五事，一、崇學；一、優外戚，不事事；一、母后無垂簾之聽；一、掛印權歸樞部；一、禁官妓。然外戚優逸，坐致困窮，兵權過操，專閫不力，則開國時計所以善後，而積之為貧與弱，不及料也。若乃宦官無制，黜陟不關銓部，始固輕之，後反至於極重。擯之曰天子私人。夫天子私之，彼安得不自私？於是習為私，公為私，制私而究溺於私。群借之用庇其私，激為朋黨，國脈大傷，則奉《祖訓》者所不能神明其意矣。兩以叔父凌嫡而善敗以分，兩以親征定亂而安危係。奉南宮似弟而非弟，尊興獻似孝而非孝。南遷之議一概不行，不審時要。棄地之舉，前以不得已，後以不能治理，勢分而一概行之，不念前勞。易儲一見，未免傷心；廢后四見，頗累盛德。東宮失歡，享年俱促；支子溺愛，祚胤不長，總非細故。獨寘鐸、宸濠之律，不可以加靖

難之師，北平功可補過，金川不赦，未易卜年。康陵、德陵淫佚踰等，而不致有南巢孟津之禍，則周德之未改天命也。所可異者，高皇應婁降之祥，成祖叶燕飛之兆，原非人為。長陵、永陵，兩起藩邸，並以壬午改元。靖難動衆，南昌弄兵，一以己卯之七月，一以己卯之六月，又皆月之十有一日。永樂中三殿災，嘉靖中九廟災，皆以辛丑之四月。皇覺以僧興，滇南以僧亡。景帝終於裂帛，逆迹不彰。烈皇盡於投繯，運乃不復。二祖建義子，多仗戮力。而武廟以之，幾為禍胎。思文以之，或延虛望。豈非有莫之為而為者與？有明理學邁漢，倫彝過唐，形勢踰宋，即以直接有夏之明德可也。以問後世之論史者。

太祖高皇帝

明太祖欽明啟運峻德成功統天大孝高皇帝原謚，永樂中，加“神聖文武”四字於原謚之上。嘉靖中，加謚“開天行道肇紀立極大聖至神仁文義武峻德成功高皇帝”。帝初名興宗，改元璋。既貴，改元龍，字國瑞。旋以龍字易犯，易其旁為“帝”字，作“龍”書。帝顓頊後，封於邾，其後去邑為朱。世居沛國相縣，既徙句容，歷遷鍾離之太平鄉，事在《祖彌傳》。元文宗天曆元年戊辰秋九月十有八日丁丑，母淳皇后生帝，為第四子，姿貌雄傑，奇骨貫頂，聲如巨鐘。及淳皇帝后相繼厭世，兄重六公持家，貧，重七公出贅，太祖無所依。有汪媼者，資帝皇覺寺為僧，師高彬。歲大饑，寺空，帝披衲野走，次合肥，病。病中似有

兩紫衣人與俱，宛轉病間，即不得。過臨淮，郭山甫一見驚嘆，備陳天表之異，進卮酒，願他日毋相忘。歷六合，行代豎儒負，豎儒息槐而測帝甲子，貴不可言。帝頗不自意。遍光、固、汝、潁諸州，凡三年，復還寺。先是，元讖有“佛子是真王”之語，頗圖形大索，乃不疑帝。會汝、潁、蘄、黃兵大起，郭子興者，與其黨孫德崖等攻陷濠州，據之。寺為亂兵所燬，帝窮無之，禱於神，從雄吉。卜伽藍神，逃與守皆不許。筮躍自立，再卜再立。時德崖共起事四人，俞、魯、潘等咸農家，剛悍，郭不與協。

壬辰元至正十二年春閏三月，帝仗劍入濠，門者疑敵間，起創之，以見子興。子興釋之，俾長十夫，妻以所養馬公女，即孝慈皇后也。久，軍中呼“朱公子”云。時黃巖鹽狙方國真，原名珍，避仁祖諱改。矯元制，叛服不常；黃陂漁子倪文俊與鄒普勝等，奉徐壽輝稱帝於蘄水，遷漢陽，國號天完，建元治平。則郭子興為德崖所窘，見執，幽窖中。帝冒入脫之。

癸巳元至正十三年夏五月，帝以花雲破懷遠、全椒二縣，復襲群盜繆家寨，走之。乃還里募士，得七百人，上子興，子興以帝為鎮撫。徐達等二十四人，帝留自衛。徐達、湯和、吳良、吳禎、花雲、陳德、顧時、費聚、耿再成、耿炳文、唐勝宗、陸仲亨、華雲龍、鄭遇春、郭興、郭英、胡海、張龍、陳桓、謝成、李新、張赫、張銓、周德興。南略定遠，說降驢脾寨三千人，走元知院老張於橫澗山，得精兵二萬。隨下豁鼻、洪山等寨，招定遠繆大亨，降之。自是合肥吳復、定遠馮國用、王德興、胡淵、儲興等，各以所部來附，兵始振，乃定有約束行間。克泗州，定遠李善

長布衣入謁，留書記，和輯諸將。以花雲為先鋒，克滁州，守之。

秋九月，元右丞脫脫攻復徐州。賊芝麻李遁去，其黨趙君用、彭早住並奔濠州。脫脫分賈魯圍濠。濠諸豪初相隙，至是弛嫌城守，帝獨力。會賈魯死，圍解，彭、趙輒自王。而子興勢詘，依早住，尋為君用所繫。帝奔之如父仇，得解。已彭、趙內爭，早住死。君用必殺子興，帝使人百說之，子興乃得以萬人來滁。輒忌帝，盡奪帝左右。皇后為曲事子興張夫人，得無害。

甲午元至正十四年春正月，鹽獐張士誠以兵據高郵，自稱誠王，國號周，建元天佑。元脫脫以兵攻之，分圍六合。帝以唇齒，出救，為解圍，還滁。元兵至滁，偽為款。縱所奪馬還元，元兵去。時濠人趙得勝、虹縣人胡大海來歸，並以為前鋒。

冬十月，孟嫂攜其子名文正及仲嫂間關至。帝姐曹國長公主已卒，子保兒名文忠從其父隴西王李貞亦至。會定遠孺沐英方八歲名文英在軍，帝愛之，與文忠皆賜姓朱氏，屬皇后子之。

乙未元至正十五年、宋稱龍鳳元年春正月，帝規取和陽失期，而元守誤入，帝因襲有之，令軍中悉還所掠士女，勿後。繼元兵十萬至，拒却之。子興乃以帝總和陽兵。會孫德崖饑，來就食，帝不告，居德崖和陽。子興方銜德崖切，猝視師和陽，既即館休，帝始迎謁。德崖內不自安，請去。帝餞其前軍，出，子興輒譟起，繫德崖，而飲之酒。前軍譁，劫帝，幾為所賊，羈麻湖中。倉猝，子興乃釋德崖，

而徐達等往代帝羈湖中，事得解。子興自是怏怏不得志，發病卒，帝統其軍。後季女事帝為惠妃。先是，劉福通、杜遵道等自礪山夾河迎立韓林兒為帝，都亳，稱明王，國號宋，建元龍鳳。檄至，以子興次子甲為都元帥，張天佑為右副元帥，帝為左副元帥。然軍中唯左副元帥進止。遂奉宋朔，設位，軍出入必告。宋兵北擾元，勢張。帝謀渡江，適巢湖水軍廖永安、俞廷玉、趙普勝等數十部廷玉、通海、通源、通淵、永安弟永忠、趙伯仲弟庸、張德勝、葉昇、桑世傑、華高，以妖黨左君弼據廬州相害，納款求援，帝大喜，親率師受之。普勝中異，叛去，歸天完。帝乃以衆出湖口，元中丞蠻子海牙集樓船，塞馬腸河以拒，一戰北之。會大雨浹旬，舟浮溢，間達和陽。虹縣人鄧愈來附，充管軍總管。懷遠人常遇春道謁，以為先鋒。

夏六月，悉衆乘風突牛渚。遇春先登，元采石兵潰去。於是棄舟中流，示不返，全師壓太平路。元平章完者不花、僉事張旭咸棄去，總管靳義投水死。儒士李習、陶安率父老郊迎。帝入城，禁焚掠，斬一不義以徇。義斬死，善葬之。獲元萬戶納哈出，帝曰：“此木華黎孫。各為其主，留之非情。”資而遣之。改太平為府，以後路皆改府。以李習知府事。請置太平興國翼元帥府，諸將奉帝為大元帥。李善長為帥府都事，汪廣洋帥府令史，陶安參幕府事。衣服、旌旗皆尚赤。合肥人楊璟率衆來歸。

秋九月，皇太子標生。母李賢妃。皇后以為子。

冬十二月，元蠻子海牙以兵截江，斷和陽間，而民兵元帥陳瑄先衆數萬窺太平。帝逆擊，却之，擄瑄先，海牙

兵解，和陽通。帝縱堃先，曰：“惟元與我。”堃先偽降，陰與集慶御史福壽合行反間，欲單我，請以舟師東擣鎮江，南據溧陽，可老建業。帝鈎得其詐，騰書折之。堃先計不行，乃密招致元將左哈納出里，詭言與戰，生得之，須帝臨軍受俘。帝許之而不往。尋攻集慶路，堃先果叛，與福壽拒秦淮。我師敗績，郭元帥、張天佑戰死。堃先追襲我師溧陽之葛山，鄉寨民兵百戶盧德茂私憾堃先，出壯士蒙青衣詭迎，狙擊，堃先死。衆推從子兆先為元帥。帝拔蕪湖，請置永興翼元帥府。是時，宋韓林兒為元帥所困，自亳遷安豐。

丙申元至正十六年、宋稱龍鳳二年春二月，周士誠南破元平江路，改為隆平府，都之。元蠻子海牙復以兵扼江，帝伏炮大破之，自是無江阻。三月，攻陳兆先，擄之，令原官從征。軍內疑，帝令宿衛自若。下溧水，再攻集慶，馮國用先登，敗敵於蔣山。城破，福壽力竭死，平章阿魯灰、參政伯家奴、達里花赤達尼達思咸戰死，帝皆令善葬之。宋置天興建康翼元帥府，以廖永安填之。趙忠為興國翼元帥，守太平。得儒士夏煜、孫炎、楊憲等十餘人，以次任用。奉改集慶路為應天府，都之。元將康茂才、尋朝佐、許成等，各以其衆來歸，凡得軍民五十餘萬，始以徐達為大將，一軍法。攻鎮江，拔之。元平章定定、守將段武戰死。號令肅，城中不知有兵。奉改鎮江路為江淮府，置淮興翼元帥〔府〕，以徐達、湯和為統軍元帥。復置秦淮翼元帥府，俞通海領之。帝親迓耆儒秦從龍於龍江，咨訪密。從龍言陳遇，并禮致之。從龍、遇必不受官，帝不强。

夏四月，克金壇。周困宜興，耿君用援之，力戰死，子炳文代領其衆。命楊憲通好於周，周留憲不返。六月，克廣德路，奉改為廣興府，置翼元帥府，鄧愈、邵成統之。置行樞密院於太平，以花雲為院判。降將陳保保叛歸周，帝奪徐達以下各一官，馳嚴諭。

秋七月，諸將以宋奉帝為吳國公，設官屬，以元御史臺為吳國府。置江南行中書省，帝兼總省事。奉置江南行樞密院，以湯和同僉院事。會周窺鎮江，徐達敗之於龍潭，益兵圍常州，擄士誠弟士德。士德梟有謀，周失之，氣沮。九月，帝如江淮，先謁孔子廟，分遣儒士告諭鄉民。置金山水寨，以遏南北。

冬十月，華雲龍、王弼等敗周師於舊館。士誠乃奉書修好，請歲獻銀米犒軍。帝答諭，歸我使臣叛將，乃解常圍。復不報。十二月，周長檜元帥謝國璽寇廣興，元帥鄧愈擊走之。

丁酉元至正十七年、宋稱龍鳳三年春三月，耿炳文克長興，改為長安州，奉立永興翼元帥府，炳文統之。三月，克常州，改為常春府，湯和為元帥，守之，遂克馬馱沙。時天完倪文俊部將陳友諒襲殺文俊，并其軍，自稱平章，居江州。壽輝不能制。

夏四月，攻寧國，元守臣別不花、朱亮祖等力拒，常遇春中流矢，喪士七千人。帝乃自臨軍，攻具百道進，開門降。百戶張文貴殺妻妾自剄。生致亮祖，釋之。得軍士十餘萬，屬縣皆下。五月，周寇長興，炳文擊走之，克太興。六月，取江陰，擢吳良為分院判官。

秋七月，取常熟，尋取績溪，乘勝拔元徽州，追敗守將萬戶吳訥於白際嶺，訥自殺。奉改徽州路為興安府，元帥鄧愈守之。敗元楊完者援兵於城下，克休寧。九月，進攻婺源，守將江同等來降。

冬十月，常遇春克天完池州，敗平章陳友諒於城下。帝閱兵大通江，命繆大亨徇揚州。初，元鎮南王孛羅普化招青軍元帥張明鑒協守揚州，明鑒逼王反元，而普化不從，見逐死。明鑒遂據城殘，至是以城降。十二月，釋輕重罪囚。

戊戌元至正十八年、宋稱龍鳳四年春正月，攻江陰之石碑，桑世傑戰歿。周守將樂瑞來降。二月，命吳禎副其兄良守江陰。朱文忠等取青陽、石埭、太平、旌德等縣。以康茂才為營田使。三月，克元建德路後改嚴州府。先是，鄧愈等兵次遂安，敗元上榆元帥余子貞，遽拔淳安，乃抵建德，守將棄城去。奉立元帥府，以朱文忠領之。一再敗援師，走楊完者。

夏四月，天完陷池州，院判趙忠被執。陳友諒遂據龍興路，盡躡郡縣。六月，取婺之浦江，復義民鄭氏家。周犯常熟，廖永安敗之福山港。

秋七月，又追敗之通州。八月，周殺楊完者。其屬同僉員成納款，使朱文忠撫其衆三萬於桐廬。

冬十月，胡大海取蘭溪，奉立閩越翼元帥府。進攻婺州不下。十一月，帝親詣婺軍，道徽州。十二月，召儒士康仲實、姚達等論時務，問民疾苦。以前學正朱升參預帷幄。時元參政石抹宜孫與參謀胡深、章溢守婺，造獅子車